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ZHONGAN ONLINE P & C INSURAN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6060)

**(1) 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舉行的
年度股東大會的表決結果
及**

(2) 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的代理人變更

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的表決結果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26年6月23日(星期二)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上，列載於2026年5月22日的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已正式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一股一票方式投票表決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	851,479,391 (97.32%)	89,110 (0.01%)	23,324,163 (2.67%)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	851,478,790 (97.32%)	89,109 (0.01%)	23,324,765 (2.67%)
3.	審議及批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核數師報告及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	851,473,690 (97.32%)	89,109 (0.01%)	23,329,865 (2.67%)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棄權
4.	審議及批准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擔任2026年度審計及審閱服務的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和本公司中國核數師以填補羅兵威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退任後的空缺，並任職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為止，以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核數師之酬金。	812,867,602 (92.91%)	38,750,297 (4.43%)	23,274,765 (2.66%)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6-2028三年資本規劃報告。	851,528,790 (97.33%)	89,109 (0.01%)	23,274,765 (2.66%)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6.	審議及批准授予本公司董事會發行股份一般性授權。	702,407,791 (80.29%)	149,185,662 (17.05%)	23,299,211 (2.66%)

附註：

- (a) 由於上述第1項至第5項決議案獲得超過半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由於上述第6項決議案獲得超過三分之二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年度股東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34,812,900股(其中50,000,000股為內資股及1,684,812,900股為H股)。
- (c) 賦予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會上對第1項至第6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50,000,000股內資股及1,634,812,900股H股。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內資股股東或其授權代表共1名，持有有表決權內資股50,000,000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約2.97%。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H股股東或其授權代表共1名，持有有表決權H股824,892,664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約48.96%。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以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股東代表洪怡姝女士及王海明先生及職工代表監事王瑤女士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擔任清點人。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 (h) 本公司執行董事姜興先生及李高峰先生；非執行董事尹海先生、歐亞平先生、史良洵先生、張爽先生及歐晉羿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慧恩女士、陳詠芝女士、蔡朝暉先生及鍾鴻鈞先生出席了年度股東大會。

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的代理人變更

董事會宣佈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2)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之規定，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的代理人於2026年6月23日起由張月芬女士變更為楊小慧女士。

承董事會命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尹海

中國上海，2026年6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姜興先生及李高峰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尹海先生、歐亞平先生、史良洵先生、張爽先生及歐晉羿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慧恩女士、陳詠芝女士、蔡朝暉先生及鍾鴻鈞先生。

* 僅供識別及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